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0月16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银禧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0日以电子通讯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谭颂斌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耀电器”）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较快，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074.52万元，同比增长430.89%，为支持众耀电器的业务发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以自筹或自有资金向其提供总额度为6,000万元人民币（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借款有效期12个月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按照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收取借款利息。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为公司控股

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众耀电器为银禧光电全资子公司，银禧光电为公司持股63.59%的控股子公司，众耀电器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孙公司。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黄敬东持有银禧光电7.90%股权，且担任银禧光电董事长，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登灿配偶饶海霞持有银禧光电1.81%股权。

故董事黄敬东、林登灿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6日